

攀枝花市商业银行 2011 年年度报告（摘要）

§ 1 重要提示

1.1 本行董事长、行长和财务负责人保证本报告所披露的信息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负责。

1.2 本年度报告及摘要，已经本行董事会二届十八次会议审议批准。

1.3 本行 2011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根据国内审计准则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2 基本情况

名称：攀枝花市商业银行（全称：攀枝花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本行）

英文名称：Panzhihua City Commercial Bank Co., Ltd.

组建时间：1997 年 9 月 1 日

注册资本金：843,326,144 元

法定代表人：邓崇定

办公地址：四川省攀枝花市东区西海岸宾馆

邮政编码：617000

联系电话：0812—3601139、3601973（传真）

§ 3 主要财务信息

除特别说明外，本报告使用的币种为人民币，单位为万元。

3.1 主要利润指标

项 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11 年度比上年增减	2009 年度
利润总额	73,030	49,587	23443	30,838
净利润	54,824	36,773	18051	23,103
主营业务利润	72,872	49,653	23219	30,940
投资收益	7,862	2,321	5541	453

3.2 主要会计财务数据

项 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11 年度比上年度增减	2009 年度
总资产	4,443,928	3,126,053	1,317,875	1,676,254
一般性存款余额	3,136,220	2,691,991	444,229	1,491,997
贷款余额（含贴现）	1,458,002	1,212,472	245,530	962,672
股东权益	242,803	114,396	128,407	83,811
每股净资产(元)	2.88	2.25	0.63	1.65
净资产收益率(%)	30.70	37.27	-6.57	30.98
每股净收益(元)	0.78	0.72	0.06	0.45
成本收入比(%)	19.72	23.82	-4.1	28.27
资产利润率(%)	1.43	1.54	-0.11	1.53

资本利润率 (%)	30.70	37.27	-5.57	31.13
-----------	-------	-------	-------	-------

3.3 资本结构及变化情况

项 目	2011 年末	2010 年末	2009 年末
资本净额	293,186	142,343	94,590
其中: 核心资本	242,086	114,483	83,318
附属资本	52,765	29,525	12,937
扣减项	1,665	1665	1,665
加权风险资产总额	1,820,863.9	1,072,602	781,490

§ 4 风险管理

4.1 风险监管指标

项 目	标准值	实际指标 (%)
流动性比例 (%)	≥ 25	67.95
流动性缺口率 (%)	≥ -10	43.59
流动性覆盖率 (%)	≥ 100	628.38
净稳定资金比例 (%)	≥ 100	218.45
核心负债依存度 (%)	≥ 60	60.31
超额备付金率 (%)	≥ 5	18.44
存、贷款比率 (含贴现) (%)	≤ 75	46.49
资本充足率 (%)	≥ 8	16.10
核心资本充足率 (%)	≥ 4	13.25
不良资产率 (%)	≤ 4	0.09
不良贷款率 (%)	≤ 5	0.11
单一集团客户授信集中度 (%)	≤ 15	9.16

单一客户贷款集中度 (%)	≤ 10	6.89
全部关联度 (%)	≤ 50	23.09
集团客户关联度 (%)	≤ 15	9.16
拨备覆盖率 (%)	≥ 150	2466.32
资产损失准备充足率 (%)	≥ 100	266.33
贷款损失准备充足率 (%)	≥ 100	551.59

4.2 贷款行业分布情况

行业分类	贷款余额	占比
农、林、牧、渔业	20,453	1.40
采矿业	209,489	14.37
制造业	284,902	19.54
电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	34,610	2.37
建筑业	75,268	5.16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57,790	3.96
信息传输、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	3570	0.24
批发和零售业	343,907	23.59
住宿和餐饮业	21,998	1.51
金融业	14,550	1.00
房地产业	37,940	2.6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1,811	6.98
科研、技术服务和地勘查业	4200	0.29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	11,585	0.79

理业		
居民服务和其他服务业	3000	0.21
教育	155,383	10.66
卫生、社会保障和福利业	39,770	2.73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2335	0.16
公共管理和社会组织	12,000	0.82
个人贷款（不含个人经营性贷款）	16,041	1.10
买断式转贴现	7,401	0.51

4.3 前 10 大贷款户贷款情况

贷款企业名称	期末贷款余额 (含贴现)	占资本净额 比例 (%)	形态
攀枝花市金立鼎商贸有限公司	20,200	6.89	正常
攀枝花市海峰鑫化工有限公司	14,700	5.01	正常
攀枝花市谷田科技有限公司	13,000	4.43	正常
攀枝花市星宏置业有限公司	11,800	4.02	正常
攀枝花市交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1,000	3.75	正常
攀枝花市路桥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1,000	3.75	正常
攀枝花市仁和区南山循环经济发展区 服务中心	10,400	3.55	正常
攀枝花市南山工业项目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3.41	正常
攀枝花市攀西交通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9,800	3.34	正常
四川米易中学校	9,700	3.30	正常

4.4 信贷资产及五级分类情况

类别	期初数	期末余额	本期增加减	占比 (%)
----	-----	------	-------	--------

正常类	1208629	1,456,358	247729	99.89
关注类	2170	0	-2170	0.00
次级类	1263	1,240	-23	0.09
可疑类	54	50	-4	0.00
损失类	356	355	-1	0.02
合计	1,212,472	1,458,003	245,531	100

报告期末，本行认真落实董事会确定的风险政策取向，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防范风险，持续不断提高资产质量，一是构建风险防范长效机制，健全内控制度体系，完善业务流程控制，强化风险控制部门的职能作用，注重风险文化建设，用机制和制度防范和控制风险；二是规范授信管理程序，坚持审贷分离、“贷款三查”和集中授权授信制度，完善“行长负责制”、“贷款责任追究制”、“连带赔偿制”、“信贷人员尽职问责制”等行之有效的管理制度，动态管理信贷资产，防止新增不良贷款，报告期内没有出现一笔授信风险；三是强化存量不良贷款“集中化管理和专业化处置”管理模式，继续落实清收目标责任，保持了不良贷款占比进一步下降。

4.5 防范集团客户授信风险的措施

报告期内，本行防范集团客户授信风险的主要措施：一是由市行对集团客户集中统一授信，杜绝支行对同一集团客户多头授信。二是市行根据集团客户所在行业、资产规模、信誉、经营管理水平、市场份额、盈利能力等因素确定授信总额，并对授信额度、期限、利率一年一定；三是对集团客

户生产活动、经营管理、信贷资金使用、现金流量长期跟踪监测，一旦出现异常情况，在最短时间内启动应急措施防范风险发生。四是严格执行国家信贷政策、产业政策和本行信贷管理有关规定，强化对集团客户风险控制与管理，杜绝集团客户成员间相互担保贷款。五是强化企业征信系统数据建设，全面采集客户翔实的信息资料，以此为基础构建信贷决策系统，解决因信息不对称可能导致的风险。

4.6 对外投资、抵债资产情况

4.6.1 对外投资情况

投资种类	票面金额(万元)
0201 国债	3,000
0203 国开债	2,000
021016 国开债	3,000
全国城市商业银行清算中心	25
重庆朵力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40
金都村镇银行	1,600
合计	9,665

注：重庆朵力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原重庆恒力）40万股份是原城市信用社时期形成的对外投资。

4.6.2 抵债资产

报告期内，本行没有收回抵债资产。

4.7 自办实体

报告期内，本行无自办经济实体。

4.8 表外项目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保函余额 1124 万元，签发银行承兑汇票余额 1,729,997 万元。对上述业务的风险控制措施，一是严格执行有关监管规定及本行《中间业务管理暂行办法》；二是对风险较大的企业收取足额保证金；三是对授信企业的敞口部分，用反担保方式提供足额的抵、质押物。从开办签票、对外出证业务以来，未出现一笔垫款，未发生一笔风险。报告期内本行没有发生对外担保和其它金融衍生产品业务。

§ 5 股东及关联交易

5.1 股份变化及资本充足率情况

5.1.1 报告期末，经监管部门批准，本行实施了增资扩股。股本金由 508,326,144 元增加到 843,326,144 元。

5.1.2 资本充足率变动情况

	2011 年	2010 年	2009 年
核心资本充足率	13.25	10.60	10.55
资本充足率	16.10	13.27	12.10

5.2 股东情况

5.2.1 主要股东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增发 33,500 万股，由 1 家原股东和 7 家新股东认购。

股东名称	认购股份额度 (万股)	占增发 股份的比例(%)	备注
攀枝花钢城集团有限公司	2,700	8.06	原持股 5300 万 股
成都蜀峰花园酒店有限公司	6,000	17.91	新股东
攀枝花三维红坭矿业有限公司	6,000	17.91	新股东
攀枝花市立宇矿业有限公司	4,500	13.43	新股东
成都金海置业有限公司	4,000	11.94	新股东
攀枝花宏德现代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4,000	11.94	新股东
攀枝花市恒力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3,300	9.85	新股东
成都紫东投资有限公司	3,000	8.96	新股东

5.2.2 股东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股东构成及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类别	户数(户)	持股数(万股)	股权比例(%)
国家股	2	15,903.0051	18.86
企业法人股	49	59,531.1193	70.59
自然人股东	1281	8,898.4900	10.55
合计	1332	84,332.6144	100

报告期内，本行股东攀枝花市人和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本行股份 40,891,883 股办理质押登记。除此之外，本行其他股东没有抵押、托管、冻结等情况。

5.3 前 10 大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股权转让
------	--------	------	------

		(%)	
攀枝花市财政局	159,000,000	18.86	---
攀枝花市钢城集团有限公司	80,000,915	9.49	---
成都蜀峰花园酒店有限公司	60,000,000	7.11	--
攀枝花三维红坭矿业有限公司	60000000	7.11	--
攀枝花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49,700,000	5.89	---
攀枝花市立字矿业有限公司	45,000,000	5.34	
攀枝花市人和投资有限公司	40,891,883	4.85	---
成都金海置业有限公司	40,000,000	4.74	--
攀枝花宏德现代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0	4.74	--
攀枝花市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7,467,160	4.44	---
合 计	612,059,958	72.58	---

5.3 关联股东贷款情况

本行重大关联交易是指《商业银行与内部人和股东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关联交易，除股东在本行的贷款外，本行没有其他类型的重大关联交易。

报告期末，本行股东在本行贷款情况如下：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类型	关联方授信余额	关联方贷款余额(不含贴现)	占资本净额比例(%)	贷款形态
攀枝花市立字矿业有限公司	股东	17,950	7,000	2.39	正常
攀枝花市三维红坭矿业有	股东	9,880	8,500	2.90	正常

限公司					
攀枝花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	6,570	6,570	2.24	正常
成都蜀峰花园酒店有限公司	股东	4,000	4,000	1.36	正常
攀枝花市路桥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股东	11,000	11,000	2.80	正常
攀枝花市煤业(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	14,399	4,000	1.36	正常
攀枝花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	4,410	4,410	1.50	正常
攀枝花宏德现代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	3,490	990	0.33	正常
攀枝花市人和投资有限公司	股东	700	700	0.24	正常

注：本行股东在本行的贷款无不良贷款。

§ 6 公司治理情况

6.1 法人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商业银行法》、《股份制商业银行公司治理指引》、《股份制商业银行董事会尽职指引》和本行《章程》等有关规定，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建立、完善了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

经营层为主体的公司治理架构和科学高效的决策、执行、监督、约束、激励机制，全力推动公司治理由“形似”向“神似”转变。一是强化了董事会的决策核心作用和监督职能，董事会按季度召开会议，对全行应由董事会决策的重大事项进行决策，听取经营层的工作报告，对高管层执行董事会决议和履职情况进行检查。二是完善调研制度，董、监事定期不定期进行调研，了解全行经营管理情况，针对重大事项进行专题调研，充分了解和掌握全行的经营管理信息。三是董事会6个专门工作委员会和监事会2个专门工作委员会根据工作需要及时召开会议，审议相关议题，及时向董事会、监事会提交提案或建议，进一步提高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监事会监督的有效性。四是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充分发挥其专业优势，围绕本行发展中的重大议题开展调研，从专业的角度向“两会”提出建议和意见，并对提交会议审议的事项发表独立的意见。较好地履行了各自的职责，起到了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的作用。五是建立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年度履职评价考核办法，并进行考核。六是强化了资本充足率管理，定期听取资本充足率管理情况，及时掌握资本补充计划实施情况，加大内生资本积累力度，指导经营层加强资本充足率监测、评估，多渠道筹集资本金，在确保业务快速发展的同时，本行资本充足率不低于监管要求。七是进一步加强了信息披露工作，定期公开披露信息。

6.2 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

6.2.1 董事

本行职务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派出单位及职务	是否持股
董事长	杨宗林	男	42	研究生	本行董事长、党组书记	√
董事	文慧明	男	39	研究生	本行行长	√
董事	刘元海	男	47	研究生	攀枝花市财政局局长、党组书记	×
董事	尚洪德	男	50	研究生	攀钢(集团)总会计师、攀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	×
董事	吴强	男	48	研究生	攀枝花钢城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	×
董事	王壬	男	50	大学	攀枝花市人和投资有限公司股东	×
独立董事	殷孟波	男	56	博士	西南财大研究生院院长、博士生导师	×
独立董事	刘星	男	55	博士	重庆大学工商管理学院院长、博士生导师	×
独立董事	朱玉杰	男	42	博士	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教学办主任、副教授	×
独立董事	刘栓宁	男	40	研究生	市人大常委会委员、执业律师	×

注：关于“持股”栏，“√”表示“是”，“×”表示“否”。

6.2.2 监事

本行职务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派出单位及职务	是否持股
监事长	黄进	男	53	大学	本行监事长	√
监事	贺云海	男	50	大学	攀枝花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
监事	王毓	男	46	大学	攀煤(集团)公司副总经理、总会计师	√
监事	荆建华	男	40	研究生	攀枝花市水务(集团)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
监事	丁俊秀	男	43	大学	本行办公室主任	√
外部监事	陈晓庆	男	51	研究生	四川兴远律师事务所主任、执业律师	×
外部监事	张中大	男	56	大学	攀枝花华光会计师事务所副所长、注册会计师	×

注：关于“持股”栏，“√”表示“是”，“×”表示“否”。

6.2.3 高级管理人员

职务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分管业务	是否持股
行长	文慧明	男	39	硕士	主持全行经营工作，分管资金、业务发展等工作	√
副行长	谢林华	男	48	硕士	分管科技、安全保卫、优质服务等工作	√
副行长	石磊	男	43	本科	分管信贷工作	√
董事会秘书	胥锋	男	34	硕士	负责“三会”工作，协助分管人事、科技、办公室工作	√
副行级领导	王文革	男	45	硕士	负责异地机构筹建	√

注：1、“持股”栏，“√”表示“是”，“×”表示“否”。

2、监事长黄进分管内审、风控、案防等工作。

6.2.4 年度薪酬管理及其他情况

6.2.4.1 薪酬管理架构及决策程序。报告期内，本行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由3名委员组成，主任由独立董事担任。提名与薪酬委员会负责拟定本行薪酬管理制度、效绩薪酬考核办法、董事、监事、高级管理层的薪酬考核方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监督本行人力资源、财务会计执行经股东大会、董事会审议批准的薪酬制度及薪酬考核办法。

6.2.4.2 年度薪酬的结构及支付情况。报告期内，本行尚未执行年薪制，也未施行股权激励等非现金薪酬制度。在已建立的薪酬结构体系中，薪酬主要由固定薪酬、可变薪酬与福利性收入（福利费、社保、公积金等）等三部分构成。分别占薪酬总额的29.4%、53.8%、16.8%，其结构符合银监会颁布的《商业银行稳健薪酬监管指引》的相关要求。

报告期内，在本行起薪人员543人，支付薪酬总额9526

万元（含税），其中高级管理人员（8人）和内控重要岗位人员（43人）薪酬分别为608万元和1445万元。其中根据本行薪酬管理办法，对董事长、行长、监事长、副行长、董事会秘书、分支机构领导和内控重要岗位人员的绩效薪酬严格执行3年延期支付制度和损失扣回制度。绩效薪酬延期支付比例最高为60%，最低为50%。

6.2.4.3 本行4名独立董事和2名外部监事薪酬实行年薪制。根据本行股东大会批准的本行《独立董事、外部监事薪酬制度》以及本行《董事年度履职评价考核办法（暂行）》、《监事年度履职评价考核办法（暂行）》按年度考核结算。4名股东董事和3名股东监事不在本行起薪。

6.3 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变动情况

6.3.1 本行董事会于2011年5月21日召开二届十五次会议，聘任胥锋同志为攀枝花市商业银行董事会秘书。2011年11月，四川银监局核准任职资格。

6.3.2 本行董事会于2011年9月25日召开的二届十六次会议，通过邓崇定同志因达到退休年龄不再担任本行董事、董事长，选举杨宗林同志任本行董事长。

通过文慧明、刘元海出任本行董事以及刘德顺不再担任本行董事的决议事项。并决定对本次通过的相关事项召开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表决。

6.4 股东大会召开情况

6.4.1 本年度股东大会于2011年3月26日在攀枝花宾馆会展中心召开。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含代理人)共198人,代表股份数占本行股份总额的90.23%。本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共12人参加大会。董事长邓崇定主持大会,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

- ① 董事会工作报告;
- ② 监事会工作报告;
- ③ 董事、监事2010年度履职评价报告;
- ④ 2010年度财务决算及2011年度财务预算的报告;
- ⑤ 201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6.4.2 2011年5月23日,本行召开2011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批准本行注册资本由508,326,144元变更为843,326,144元的决议事项,并对本行章程中有关注册资本相关条款进行变更。

6.4.3 2011年9月26日,经董事会批准,召开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以通讯表决方式批准文慧明、刘元海同志出任本行董事,邓崇定、刘德顺同志不再担任本行董事的决议事项。

6.5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董事会召开4次会议

6.5.1 2011年3月20日,本行董事会召开二届十四次会议,董事长邓崇定主持会议。审议并通过了本行2010年度

经营情况和 2011 年经营工作安排的报告、本行 2010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11 年财务预算的报告、本行 201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我行高级管理人员 2010 年度履职评价报告、召开 2011 年度股东大会的提案、关于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人员的提案和审议本行 2010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等 7 项议题，并形成会议决议。

6.5.2 2011 年 5 月 21 日，本行董事会召开二届十五次会议，董事长邓崇定主持会议。审议本行 2011 年一季度经营情况及二季度工作安排的报告、本行变更注册资本金及修订章程有关条款的提案、关于召开 2011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案、聘任胥锋同志为董事会秘书的提案以及对市行领导班子奖励的提案等事项，并通过会议决议。

6.5.3 2011 年 9 月 25 日，本行董事会召开二届十六次会议，董事长邓崇定主持会议。审议并通过本行 2010 年上半年经营情况及下半年工作安排的报告、邓崇定同志辞去董事、董事长的提案、刘德顺辞去董事的提案、选举杨宗林为董事长、和文慧明、刘元海出任本行董事的提案以及召开 2011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相关事项的提案等，并通过会议。

6.5.4 2011 年 12 月 18 日，本行董事会召开二届十七次会议，董事长杨宗林主持会议。审议并通过了本行 2012 年度工作思路的报告、本行 2011 年机构发展规划落实情况和制定 2012 年机构发展规划的提案、关于聘请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为本行 2011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关于总行搬迁办公楼的提

案、关于修订本行薪酬制度的提案、关于建立中长期激励机制的提案，并通过会议决议。

6.5.5 独立董事参加董事会会议及尽职情况

独立董事 姓名	本年度应参加董 事会会议次数	出席(含委托) 会议次数	缺席会议次数
殷孟波	4	4	0
刘 星	4	4	0
朱玉杰	4	4	0
刘栓宁	4	4	0

报告期内，4位独立董事依法按时参加董事会会议，关注宏观经济形势和金融业发展趋势，调研本行业务发展和经营管理情况，能结合各自专业特长，对本行的结构调整、资本管理、风险管控、薪酬分配、发展战略、跨区域经营、业务创新等发表意见和建议。正常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

6.6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6.6.1 2011年3月19日召开监事会二届十四次会议，会议由监事长黄进同志主持。审议并通过了监事会2010年度工作情况及2011年工作安排的报告、2010年度财务决算和2011年财务预算的报告、201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010年度内审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2011年内审工作安排的报告以及召开股东大会的提案，并形成会议决议。

6.6.2 2011年5月21日，监事会召开二届十五次会议，监事长黄进主持会议，审议并通过了监事会2010年一季度末

审计情况及二季度工作安排的报告以及审议本行 2011 年一季度经营情况及二季度经营工作安排的报告，并形成会议决议。

6.6.3 2011 年 9 月 24 日，监事会召开二届十六次会议，监事长黄进主持会议，审议了本行 2011 年上半年经营情况及下半年经营工作安排的报告、2011 年上半年内审工作开展情况及下半年内审工作安排的报告。并通过本次决议。

6.6.4 2011 年 12 月 17 日，监事会召开二届十七次会议，监事长黄进主持会议。审议本行 2012 年度经营工作思路的报告、本行监事会 2011 年前三季度内审情况和第四季度内审安排的报告，并通过会议决议。

6.6.5 外部监事参加监事会会议及尽职情况

外部监事姓名	本年度应参加监事会会议次数	出席(含委托)会议次数	缺席会议次数
陈晓庆	4	4	0
张中大	4	4	0

报告期内，2 位外部监事依法按时参加会议，积极发表相关意见和建议。依据本行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了外部监事应尽的职责。

6.7 近三年利润分配情况

年 度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分红比例	20%	20%	20%

§ 7 董事会报告

7.1 经营概述

到 2011 年 12 月末，全行资产总额达到 444.39 亿元，较年初增加 131.78 亿元，增长 42.15%；一般性存款余额 313.62 亿元，较年初增加 44.42 亿元，增长 16.50%；各项贷款（含贴现）余额 145.80 亿元，较年初增加 24.55 亿元，增长 20.25%，其中贴现余额 14.87 亿元，较年初减少 1 亿元，下降 6.34%；签发银行承兑汇票余额 173 亿元，较年初增加 8.63 亿元，增长 5.25%；不良贷款余额 1645 万元，不良贷款占比 0.11%，较年初下降 0.03 个百分点。实现税前利润 7.30 亿元。2011 年 12 月 20 日《金融时报》发布中国金融机构金牌榜，我行被评为“最佳风控中小银行”，在国内城市商业银行中获此荣誉的仅有 3 家。《银行家》发布的商业银行综合竞争力排名，在总资产 300—500 亿元的城市商业银行中，我行排第 2 位，在西部各省、区（市）同类城市商业银行中排第 1 位。

——存款业务实现了快速增长。为推动全行存款业务实现稳健增长，总行召开专题会议研究部署存款工作。并出台了鼓励员工吸存揽储的有力措施。全行上下认真贯彻落实市行的工作部署，加大存款组织力度。总行主要领导和分管领导，有针对性地开展工作，与支行行长一起分析原因，明确目标，制定措施，推动存款组织工作。各分支行按照总行的

安排部署，结合自身业务发展实际，制定了一系列具体、有力、可操作性强的措施和办法，充分发挥自身经营优势，深度挖掘客户资源，大力拓展基本客户群，采取措施调动全行员工组织存款的积极性，有效推动了存款业务平稳较快增长。到12月31日，全行一般性存款较年初增长44.42亿元，达到了313.62亿元。超额完成年初董事会下达的存款增长任务。

——强化授信管理，积极支持地方经济发展。

深入贯彻“三个办法、一个指引”。在上年工作的基础上，我行严格按照“三个办法、一个指引”的要求办理贷款业务，新增贷款受托支付比例超过80%。加强贷款“三查”，确保信贷资金按合同落实用途。同时，认真贯彻落实稳健货币政策，按监管规定控制新增信贷投放额度和进度，找准支持地方经济发展和贯彻监管要求的结合点，达到了既不折不扣地贯彻监管要求，又有效支持地方经济平稳较快发展的目标。同时自身业务结构得到进一步调整优化。

强化平台贷款解包后的风险管控。按照监管部门的要求，继续深入做好平台贷款解包还原后的管理，完善法律手续，落实有效担保，明确还款来源和还款期限，确保平台贷款解包后不出新的风险。在监管部门的支持下，通过加强与政府部门、平台公司的沟通，强化风险管控措施，进一步加强了对平台贷款风险的缓释、风险控制和风险化解。平台贷款解包后在风险防范、足额抵押和完善法律手续上有新的加强。

尽最大努力支持地方经济发展。2011年是“十二五”规划的开局之年，全行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提出的“抓住机遇，加快发展”工作基调，抓住建设花城新区、国家级钒钛资源创新开发试验区、新型工业化产业示范基地、国家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等一系列重大机遇，重点支持市内钢铁、钒钛、能源、化工等支柱产业、区县域经济、“三农”和地方中小、微小企业做大做强。重点关注房地产、政府平台贷款的风险，从“两高一剩”等行业审慎退出。在严格管控信贷规模的情况下，综合运用承兑、贴现等多种金融工具积极支持地方经济加快发展。在确保监管指标合规和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千方百计为基本客户和地方经济发展提供资金支持。2011年我行累计签发银行承兑汇票343.79亿元，办理贴现202.11亿元。在复杂和艰难的情况下，尽全力为地方经济“提速增效，加快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

——**强化产品创新带动业务发展。**面对发展中遇到的挑战，市行领导班子主动出击，积极调整经营思路，优化内部人力、组织资源，强化业务创新部门的作用，大力开展业务创新，取得较好的效果。2011年，我行推出了“金色攀枝花”系列理财产品，新开办了信用证代付等业务。一系列新产品的推出，丰富了我行产品系列，扩大了社会影响，提升了整体形象和市场竞争力，得到了广大客户的认可和好评。同时，进一步拓展了我行业务空间，推动了业务发展，增强了为地

方经济发展筹集资金的能力。

——**全力推动异地机构良性发展。**2011年，面对严峻复杂的经营形势，成都分行在积极调整存款结构的同时大力拓展业务空间，强化内控内管，进一步理顺了内部管理，形成了自身经营模式，走出了发展低谷，步入了良性发展的轨道。到2011年末，成都分行资产总额156.71亿元，存款总额107.21亿元，各项贷款28.50亿元，实现税前利润1.40亿元。同时，网点建设按计划顺利推进，高新支行于12月26日对外营业。锦江支行已获准筹建，目前各项筹建工作进展顺利。

金都村镇银行呈现出良好的发展势头。2011年末各项存款余额达到13.9亿元，较年初增长5%；各项贷款余额达到8.07亿元，较年初减少612万元；实现税前利润5176万元，较上年增长120%。

——**主要监管指标进一步优化，整体经营效益大幅提升。**2011年在调整优化业务结构和转变发展方式的同时，各项监管指标得到进一步优化，为积极实施跨区域发展战略和保持监管评级创造了十分有利的条件。同时，经营效益大幅提升，到2011年末，全行营业总收入27.90亿元，较去年同期增加14.88亿元，增幅达114.29%。在计提各项准备2.46亿元后，实现税前利润7.30亿元，较去年同期增加2.34亿元，增幅达47.18%。

——**风险和案件防范能力进一步提升。**2011年重点强化了以下七个方面的风险管控工作：一是全面强化信贷风险管理。随时关注、研究经济金融政策信息，及时了解授信客户的生产、经营情况，全面分析、评估市场行情变化对授信企业的影响，严防信贷风险。二是着力管好操作风险。切实加强“十项”机制建设，狠抓“五十个严禁”落实。加强内部稽核审计，进一步规范操作行为，有效防范操作风险。三是加大合规及风险管理部门职能建设，配备专人，实现授信调整、审批、发放前中后台分离。加强员工尽职问责和合规文化建设，全面提高员工的尽职意识和合规意识。四是切实加强流动性风险管理。加强资金营运中心的职能建设，加强流动性监测，组织开展压力测试，优化调整业务结构和流动性指标，防止出现流动性风险。五是着力管理好市场风险。按照《商业银行市场风险管理指引》要求，逐步建立和完善市场风险管理体系；进一步规范代理业务，抓好并表管理，严防不当授信；规范资产转让、同业业务、代理业务；建立灵活的利率定价机制，防范利率风险。六是抓好集中度风险管理。结合攀枝花市产业结构和经济布局特点，继续推动优化信贷资产结构，按监管部门设定的授信集中度限额，逐步收缩国家限制的产业和行业授信，积极支持中小企业、支柱产业、新能源、新材料发展。七是结合“内控和案防制度执行年”活动，切实强化案件专项治理工作，对风险源点进行分

析、排查，完善事前防范和过程控制措施，有效防范了各类案件的发生。确保全行不发生任何经济案件和重大操作差错。

——**各项管理工作得到新的加强。**一是办公楼及住房修建按计划推进，内外装修工作进展顺利。2012年择机搬迁；二是顺利完成增资扩股工作。2011年成功增发新股33,500万股，募集资金83,750万元。我行资本金总额达到84,332.61万元；三是继续做好人力资源储备工作。2011年，引进西南财大金融学博士研究生1名，电子科技大学和西南财大硕士研究生7人，本科生8人。四是大力推进学习型银行建设。在全行范围内开展“规章制度学习月”活动，按计划开展信贷人员业务技能培训，形成长效学习培训机制，有效提升了全行信贷人员的综合业务知识和技能；五是根据《商业银行稳健薪酬指引》和监管要求，结合我行经营管理实际，重新修订了薪酬制度，引入高管薪酬延期支付、社会责任指标、风险案件指标等考核指标。同时还建立了中长期激励制度，进一步完善了激励约束机制。

7.2 风险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以风险防范为重点，强化内控制度建设，制定信贷政策指引，明确风险防范重点，加强投向管理，建立客户风险退出机制；优化信贷资产质量，提升识别、防范风险的预警能力；加强贷款动态管理，提高贷款监测的有效性；加强利率市场化研究，及时调整贷款、贴现和同业拆借

利率，规避风险；强化风险防范文化建设，加大对违纪行为的问责力度，防范操作风险；积极推进存量不良资产的清收和处置，不良贷款绝对额 1,645 万元、占比 0.11%。资产质量达到国内同业先进水平。

7.3 内控制度建设

报告期内，本行以风险管理和内控制度建设为载体，狠抓操作风险防范和案件专项治理活动，按监管部门的要求，对内控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及薄弱环节认真分析，有针对性地制定和落实整改，规范了全行经营服务方式，起到较好的防范风险作用。强化合规及风险控制部的职能建设，积极培育合规文化建设，强化全员风险防范意识和内控执行力，有效地杜绝了各类风险和案件发生。努力构建完善的规章制度体系，形成覆盖所有业务和每个操作环节的制度网络体系，不留空白，不出漏洞，有效地促进业务快速、持续、稳健发展。

7.4 2011 年度业务发展目标

7.4.1 经营思路

坚持以科学发展观和党的十七大、十七届五、六中全会精神为指导，全面贯彻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认真落实各项监管规定和监管要求，牢固树立“依法合规、稳健经营”的理念，继续深化“跨区域、调结构、防风险、创利润、促发展”工作主线，全力推进风险防范和规模速度的协调统一；全力推进结构调整和增长方式的转变；全力推进发展质量和

经营效益的提高；全力推进本部与异地分行稳健和可持续发展；全力推进经营管理和 service 水平的提升，全力推进《攀枝花市商业银行发展战略纲要（2011—2015）》的实施，以跨区域发展为重点，积极谋求科学发展、又好又快发展，为全面开创建设区域性股份制商业银行而努力奋斗。

7.4.2 业务发展目标

- 年末总资产超过 500 亿元；
- 全部存款余额达到 350 亿元以上；
- 依据信贷政策和监管要求，贷款保持合理适度增长；
- 税前利润不低于 9 亿元；
- 年末资本充足率保持在 12% 以上；
- 不良贷款占比控制在 1% 以内；
- 贷款损失准备充足率达到 150% 以上；
- 拨备覆盖率保持在 560% 以上；
- 确保全年不发生任何经济案件和重大操作差错事故。

§ 8 监事会报告

8.1 内控制度健全、有效，防范风险的能力有新的提高。本行建立了涵盖所有业务的操作流程和内控制度，内部稽核检查力度较大，风险防范到位。建立了以董事会为核心的风险防范工作机制，严格执行审贷分离、贷款“三查”（贷前调

查、贷中审查、贷后检查)、企业法人连带赔偿责任制、严禁对外担保、信贷人员尽职问责制等一系列行之有效的内控制度,有效防范了操作风险、市场风险、道德风险和其它风险。

8.2 资金运用规范,财务状况良好。本行在资金使用上兼顾了安全性、流动性和效益性原则,资金营运正常、高效,头寸保持在合理区间,全面贯彻“依法合规,稳健经营”的经营方针。2011年度财务决算结果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果一致,准确地反映了全行2011年度财务会计信息,真实地报告了2011年度经营成果。

8.3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勤勉、敬业、廉洁,激励约束机制健全有效,未发现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有违纪违规违法和损害股东、本行、员工及相关主体利益的行为。

§ 9 分支机构设置

	机构名称	营业地址	联系电话
1	成都分行	成都市蜀汉路526号	87528997
2	成都高新支行	成都市高新区	65055591
3	总行营业部	西海岸宾馆二楼	3601976
4	炳草岗支行	新华街东方新天地A座一楼	3336276
5	望江支行	临亚家园雅仕苑5号楼	3551672
6	江南二路支行	江南二路二村世纪大厦一楼	5100139

7	新华街支行	新华街二街坊临街二幢底楼	3347969
8	竹湖园支行	竹湖园市劳动大厦平街一楼	3335720
9	东城支行	大渡口东方红一村 89 号	2223779
10	大河北路支行	东区五十四大河北路 7 村不夜城 1/4 号	2511771
11	向阳支行	攀钢向阳村二招一楼旁	3399992
12	东风支行	东风冶金中街 31 号	3397126
13	枣子坪支行	枣子坪下街 151 号	3302166
14	瓜子坪支行	瓜子坪天座商场一楼	6663237
15	倮果支行	倮果桥北银江镇镇政府路口	6622353
16	西城支行	西区大水井安居小区 11 号	5555462
17	清香坪支行	西区清香坪街 44 号	5910567
18	陶家渡支行	陶家渡宝鼎中路	5520311
19	仁和支行	仁和区仁和镇宝兴路广电局大楼	2900826
20	南山支行	仁和区远达南山花园假日商街紫荆苑 7-1-20、7-1-21 号	2612013
21	米易支行	攀莲镇河滨路 117 号	8189100

注：报告期内，本行成都锦江支行已获准筹建。

§ 10 其它事项

10.1 资产收购、出售或处置情况及收购兼并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无其他重大资产收购、出售或处置情况以及兼并事项。

10.2 合同及其履约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任何托管、承包、租赁、担保事

项；未委托他人管理资金；本行没有发生因未履行合同约定条款被诉的案件。

10.3 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受处罚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所有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受监管部门和司法机关处罚的情况发生。

§ 11 财务报告

11.1 审计意见

本行财务会计报表经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由注册会计师签字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1.2 本行主要财务报表见附录

11.3 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算和核算方法未发生变化。

攀枝花市商业银行董事会

2012年3月25日